

檔號：HAD K&T DC/13/9/54A/16/Pt.1

葵青區議會
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五次會議記錄(二零一六)

日期：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八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至四時五十五分

地點：葵青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下午)</u>	<u>離席時間(下午)</u>
譚惠珍議員, MH (主席)	會議開始	四時十四分
朱麗玲議員(副主席)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陳笑文議員	三時正	會議結束
周偉雄議員	三時二十八分	三時二十九分
周奕希議員, BBS, JP	會議開始	三時三十九分
郭芙蓉議員	二時五十分	四時零二分
林翠玲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林紹輝議員	二時四十三分	四時十四分
劉美璐議員	會議開始	三時五十九分
羅競成議員, MH	會議開始	四時十四分
李志強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梁志成議員	三時十八分	會議結束
梁子穎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梁偉文議員, MH	二時四十五分	四時正
李世隆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盧婉婷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吳家超議員	二時三十五分	會議結束
吳劍昇議員	會議開始	三時十分
鮑銘康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潘志成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徐曉杰議員	二時五十分	會議結束
黃耀聰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黃潤達議員	二時四十一分	會議結束

列席者

梁鴻德先生
潘達明先生
鄭錦初先生

中國香港單車聯會有限公司主席
中國香港單車聯會有限公司及高級體育幹事
環保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特殊廢物及堆填區修復)四

陳漢祥先生	路政署高級園境師/植物護養(市區及離島)
梅冬景先生	路政署高級園境師/植物護養(新界)
黃卓謙先生	路政署園境師/植物護養(特別職務)
柯芳華女士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高級工程師
蕭永覺先生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工程師
鍾偉堅先生	栢誠工程顧問(亞洲)有限公司工程經理
陳碧卿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葵青區康樂事務經理
陳錦盛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七
李蕙民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葵青區)
李潔兒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新界南)文化推廣
張志威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1(新界西)
洪鳳玲女士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葵青
謝興哲先生	地政總署行政助理/地政(荃灣葵青地政處)
胡天祐先生	葵青民政事務處葵青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胡志賢先生	葵青民政事務處高級工程督察(葵青)
陳有方先生	葵青民政事務處工程督察(葵青)
晏敏琪女士	葵青民政事務處署理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甄月嫻女士	葵青民政事務處葵涌(中南)聯絡主任主管
張曉紅女士	葵青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常務三)
馮芮女士	葵青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二
張煒倩女士(秘書)	葵青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五

缺席者

張慧晶議員	(因事請假)
許祺祥議員	(因事請假)
梁錦威議員	(因事請假)
鄧瑞華議員, MH	(因事請假)
黃炳權議員	(未有請假)

開會詞

1. 主席 歡迎各委員、政府部門及與會機構代表出席會議。
2. 委員一致通過張慧晶議員、許祺祥議員、梁錦威議員及鄧瑞華議員的請假申請。

通過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第四次議記錄(二零一六)

3. 潘志成議員 動議，朱麗玲議員 及 梁子穎議員 和議，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討論事項

討論葵涌公園的發展的最新進展及跟進小型單車場地及管理問題

(由黃耀聰議員及李志強議員提出)

(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文件第 48/D/2016 號)

4. 李志強議員 介紹上述文件。
5. 梁鴻德先生 的回應如下：
 - (i) 就十月在場地發生的一宗意外，中國香港單車聯會(下稱“聯會”)已作跟進。聯會早於今年五月已研究場地維修方法及財政資源分配；
 - (ii) 場地預計分四個階段維修，期望今年十二月底至明年一月期間可重新開放；
 - (iii) 場地有定期進行小型維修。
6. 羅競成議員 表示有市民投訴場地管理及日久失修問題。
7. 梁鴻德先生 回應指在開放場地及確保使用者安全之間，難以滿足所有使用者的訴求。
8. 李志強議員 認為安全至上，應暫停開放場地及盡快進行維修。

9. 朱麗玲議員認為聯會需要進一步調查及了解意外原因，並詢問維修期間的場地安排如何。
10. 梁鴻德先生回應指大場維修分四個階段進行，該場地將暫停開放；細場則會繼續開放。聯會現正就相關事宜與有意贊助維修的公司討論。
11. 主席詢問聯會何時再次開放場地予公眾使用。
12. 梁鴻德先生回應預期今年十二月底至一月初再次開放，並會不時向使用者報告場地維修進度。
13. 李志強議員詢問聯會於合約期內能否繼續妥善管理場地及確保場地安全，以及政府部門會否提供適當協助。
14. 梁鴻德先生回應指會盡力履行合約要求。
15. 主席綜合委員意見，促請聯會盡快完成維修工程及定時報告進度。

路政署斜坡植林優化計劃(逐步更替老化的台灣相思)

(由路政署提出)

(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文件第 46/D/2016 號)

16. 梅冬景先生及黃卓謙先生介紹上述文件。
17. 周奕希議員支持計劃，並建議路政署參考過往經驗，仔細考慮未來更替的樹木品種。
18. 黃潤達議員支持計劃，並詢問未來更替樹木品種的壽命、上述計劃的管理方式、成本及資源管理、預計時間及未來方向。
19. 林紹輝議員支持計劃，意見如下：
 - (i) 現有的樹木欠妥善管理，不夠整齊統一；
 - (ii) 移除老化的台灣相思前應及早知會市民，以免市民反感；
 - (iii) 路政署可考慮於區內不同地方設立試點。

20. 羅競成議員 支持計劃，意見如下：

- (i) 除了台灣相思，區內有其他品種的樹木需要更替；
- (ii) 選擇未來更替樹木品種時，可從美化環境角度考慮。

21. 潘志成議員 支持計劃及認為路政署應先與其他部門溝通，以免上述計劃與其他發展計劃的工作重複。他另詢問如下：

- (i) 計劃何時開始；
- (ii) 植物品種的壽命及優化效果。

22. 劉美璐議員 的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市民反映在暴雨過後通常有樹木倒塌，希望有關部門盡快清理枯枝及樹幹；
- (ii) 區內倒塌機會較高樹木的分佈；
- (iii) 路政署應提早通知議員有關計劃的詳情，以便議員與市民溝通。

23. 梁子穎議員 支持計劃並期望計劃可鼓勵品種多樣化。他另詢問如下：

- (i) 計劃的確實時間表及進程；
- (ii) 區內倒塌機會較高的台灣相思在短期內的處理方法；
- (iii) 斜坡上樹木的生長情況。

24. 林翠玲議員 希望加強計劃的宣傳。她另詢問如下：

- (i) 種植樹木的選址；
- (ii) 計劃的時間表和詳情。

25. 李志強議員 支持計劃，希望路政署加快計劃速度；他建議部門選擇植物品種時，可從美化環境角度考慮。

26. 黃耀聰議員 支持計劃，希望透過計劃加強道路旁邊的樹木管理。他亦關注被移除的樹木可能引致的環保問題，並詢問如何有效地利用相關樹幹。

27. 朱麗玲議員 希望得知計劃的時間表及遷移樹木的安排。

28. 黃卓謙先生 的綜合回應如下：

- (i) 計劃的分佈圖將於完成詳細資料搜集後分發給議員；
- (ii) 在考慮更替品種時，需顧及不同因素及重點。計劃會參考綠化總綱圖及按地區考慮主題樹木景觀，在分佈圖完成後可邀請議員到現場商討；
- (iii) 新種植品種以原生或已本土化的植物為主，它們可以自然更替；
- (iv) 被移除的樹木會妥善處理，包括在合適的情況下，轉交各大院校或機構作雕塑或考試用途。

29. 梅冬景先生 的綜合回應如下：

- (i) 路政署預計於今年年底至明年年初開啟全部試點計劃，明年年中至年尾正式推行計劃。路政署會評估全港各區台灣相思的情況再安排詳細時間表。上述計劃適用於出現老化跡象的台灣相思。樹木管理隊會盡快移除各類有即時危險的樹木；
- (ii) 路政署積極研究計劃的宣傳方向，並積極與政府各部門溝通及分享經驗。

30. 委員會通過支持上述計劃。

路政署

長青邨社區中心設施改善工程
(由葵青民政事務處提出)

(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文件第 47/D/2016 號)

31. 胡天祐先生 介紹上述文件。
32. 李志強議員 詢問已獲批於明年一月一日於中心舉辦的活動會否受影響。
33. 胡天祐先生 表示會與建築署反映，但認為活動不會工程受影響。
34. 盧婉婷議員 詢問社區會堂內損毀設施的監管情況。
35. 胡天祐先生 表示已損毀的設施不會供市民使用，他會向場地負責人了解情況後再回覆議員。

民政處

諮詢文件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 – 升降機加建工程使用青衣海濱公園部份用地的安排

(由路政署提出)

(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文件第 39/D/2016 號)

36. 柯芳華女士、蕭永覺先生及鍾偉堅先生 介紹上述文件。
37. 黃耀聰議員 希望盡快於區內更多地方進行加建升降機工程及詢問如下：
 - (i) 施工日期及預算；
 - (ii) 工程地點的人流狀況；
 - (iii) 原有計劃工程數目。
38. 林紹輝議員 關注人流狀況及樓梯的保安問題。
39. 黃潤達議員 對工程有保留。他關注人流狀況、工程的逼切性、預算、成本效益、位置及美觀問題；並詢問原有計劃工程數目。
40. 李志強議員 支持工程，但關注使用行人道的安全問題。

41. 柯芳華女士 的綜合回應如下：

- (i)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包括「原有計劃」及「擴展計劃」。現有的公共行人通道如果缺乏配備標準的無障礙通道設施，並且在約 100 米範圍內沒有恰當的地面過路處，政府在「原有計劃」下會為這些公共行人通道提供升降機或標準斜道，以回應平等機會委員會的建議。而「擴展計劃」旨在優化現有公共行人通道的無障礙通道設施，該計劃下的項目是由區議會提名。是次討論的用地涉及「原有計劃」下的項目；
- (ii) 路政署預期明年年中至年底可完成該項目的招標程序，開展建造工程。根據過往經驗，工程需時約三年，每部升降機造價估計約為二千萬元，但工程費用亦會因技術複雜程度及工程合約投標時建造業市場情況而有所調整；
- (iii) 提供樓梯是基於消防考慮，根據升降機及自動梯工程守則的設計指引，如兩道連續的層站平台相距超逾 11 米，便應在兩者之間裝設緊急通道門，使平台之間的距離不超逾 11 米。因此，部門將在該升降機塔高度一半的位置(即約 10 米高)設置平台及緊急通道門，以及在其旁提供樓梯，以便消防員在有需要時可直達該平台進入升降機進行救援工作；
- (iv) 路政署會檢討行人道及欄杆的設計；
- (v) 路政署即將邀請 18 區區議會，各自再選出不多於三條現有行人通道作為下一階段推展項目。路政署現正進行籌備工作，稍後諮詢區議會時會提供各行人通道的相關資料，包括人流數字等等，以便區議會在選擇建造升降機的優次時作全面考慮；
- (vi) 葵青區的「原有計劃」共有十二個項目，當中三個已經完成，八個已經展開建造工程，餘下一個正在進行設計工作。「擴展計劃」的三個項目亦已經展開建造工程。由於是次討論的項目尚未招標，未能提供準確的工程造價；

路政署

(vii) 是次討論的項目擬建升降機的地點是經有關政府部門之間商討後決定，並已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刊憲並落實。未來或會從種植樹木方面改善外觀。

42. 主席 綜合委員意見，表示支持用地方面的安排，但委員關注使用行人道的安全問題，希望有關部門跟進。

路政署

報告事項

工作小組工作報告

(i) 工程及發展工作小組
(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文件第40/R/2016號)

43. 委員備悉及通過上述文件。

(ii) 設施管理及推廣工作小組
(沒有文件提交)

大窩口社區中心建升降機的進展
(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文件第41/R/2016號)

44.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資料文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葵青區康樂、體育及休憩設施的管理工作匯報

(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文件第42/I/2016號)

45. 陳碧卿女士 簡介上述文件。

46. 委員省覽上述文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葵青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及使用概況匯報

(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文件第43/I/2016號)

47. 李蕙民先生 簡介上述文件。

48. 委員省覽上述文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葵青區舉辦文化活動的工作匯報
(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文件第44/I/2016號)

49. 李潔兒女士 簡介上述文件。

50. 委員省覽上述文件。

葵青區工程進度報告

(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文件第45/I/2016號)

51. 張志威先生 簡介上述文件。

52. 黃耀聰議員 希望將葵涌公園的發展加入上述報告，並詢問工程編號 189WC/甲級的進度。

53. 梁子穎議員 希望重新檢視工程編號 743TH/乙級的可行性，及了解工程編號 189WC/甲級的進度。

54. 盧婉婷議員 及 潘志成議員 希望了解工程編號 169TB/甲級的進度及相關工程的優次。

55. 張志威先生 的綜合回應如下：

- (i) 工程編號 189WC/甲級較早前因承建商內部出現問題而停工，工程已於今年六月復工，但預計完工日期仍需討論，將於下次會議前提供相關資料作下次會議討論；
- (ii) 路政署已於今年七月聘請顧問檢討交通情況，再考慮繼續工程編號 743TH/乙級，將於下次會議前提供相關資料作下次會議討論；
- (iii) 待招標手續完成後，預計二零一七年二月展開工程編號 169TB/甲級，將於下次會議前提供相關資料。

土木工程
拓展署

56. 陳錦盛先生 表示，會跟進將葵涌公園的工程項目納入下次的葵青區工程進度報告。

康文署
土木工程
拓展署

57. 黃耀聰議員 促請有關部門提交葵涌公園的發展時間表。

58. 黃潤達議員 建議於短期內進行改善工程，局部開放葵涌公園予市民使用，並訂立長遠的發展計劃。

59. 李志強議員 促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提交葵涌公園的發展時間表，並建議議員到葵涌公園視察。

60. 潘志成議員 及 盧婉婷議員 促請部門提交工程編號 169TB/甲級的相關資料。

61. 林翠玲議員 促請有關部門檢討葵涌公園內場地的租用合約，探討政府部門協助管理場地的可行性。

62. 陳錦盛先生 表示，在已修復堆填區用地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前，須完成堆填區氣體的風險評估。香港板球總會目標在明年年初開放臨時板球場，部門樂意跟進議員到現場視察。

康文署
土木工程
拓展署

63. 黃耀聰議員 建議，如有個別體育總會提出短期申請，由葵青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統籌葵涌公園短期內的臨時用地安排。

64. 潘志成議員 希望部門進一步解釋氣體風險評估和場地租用的問題。

65. 陳錦盛先生 表示，葵涌公園用地現時安全。但因應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要求，在長遠發展用地前，須完成氣體風險評估。

66. 胡天祐先生 回應，如有個別體育總會提出短期申請，民政處樂意在有需要時與環保署及康文署商討，並作出協調。

67. 張志威先生 表示會於會後以書面提供工程編號 169TB/甲級的有關資料，並安排議員到現場視察。

土木工程
拓展署

(會後註：路政署代表於十月二十七日與潘志成議員及盧婉婷議員於現場討論青衣長亨邨升降機及行人通道系統的初步工程及臨時交通安排。議員促請路政署首先展開長亨邨及附近屋邨升降機工程，路政署表示會與獲批合約承建商研究。長亨邨升降機及行人通道系統的臨時交通安排事宜已載於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傳閱文件第 21 號。)

其他事項

68. 梁子穎議員 希望部門加強管理葵青劇院停車場的消防設備，並促請部門匯報安捷街遊樂場加建廁所的批核情況。

康文署

69. 李潔兒女士 及 胡天祐先生 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作出跟進。

下次會議日期

70. 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葵青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